

证券代码：688217

证券简称：睿昂基因

公告编号：2025-035

上海睿昂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睿昂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5年8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已于2025年8月17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云航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上海睿昂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半年度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在半年度报告的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睿昂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上海睿昂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公司内部制度文件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户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存放及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睿昂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38)。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监事会核查，此次利润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睿昂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7)。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以上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睿昂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8 月 29 日